

桂环函〔2011〕1573号

自治区环保厅关于报送 2011 年 “一服务两公开”工作总结的函

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

根据关于报送政务服务、政务公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总结的通知要求，现将我厅 2011 年 1-10 月的“一服务两公开”工作总结报送你们，请查收。

二〇一一年十月二十八日

(信息是否公开：主动公开)

2011 年 1-10 月自治区环保厅
“一服务两公开”工作总结

2011年我厅认真贯彻落实自治区有关政务服务、政务公开和政府信息公开的工作部署和要求，加强组织领导，采取各种有效措施，积极做好“一服务两公开”工作，取得了较好的成效。

一、主要做法和工作成效

（一）及早进行工作部署，认真组织学习与业务培训

1. 及时召开会议进行工作部署。4月15日，我厅组织召开了全区环保系统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会议，认真总结上一年度的公开工作情况，布置了今年的公开工作任务。

2. 认真制定年度公开工作方案。4月份我厅制定下发了2011年政务公开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方案，明确了工作的指导思想、公开的重点内容和保障措施等，使我厅政务公开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序开展。

3. 组织举办公开工作业务培训。6月22日-24日，我厅在南宁组织举办了一期全区环保系统政府信息公开培训班，参加的人员主要有各市环保局分管领导和具体从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同志，以及厅机关各处室和厅各直属单位具体负责政府信息公开的同志，共65人。邀请了环保部和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专门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专家进行授课，主要学习了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和环保部有关政府信息公开的规定和办法等内容。通过学习培训提高了大家的思想认识，增强了做好信息公开工作的责任感和紧迫感，进一步熟悉了有关政策规定，提高了做好信息公开工作的水平和能力，为做好全区环保系统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打下了良好的基础。

4. 认真学习贯彻上级有关“一服务两公开”的文件精神。8月初，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关于深化政务公开加强政务服务的意见》，我厅及时组织学习贯彻，并于8月下旬组织工作组到部分市环保局开展了政务公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调研，为进一步促进全区环保系统公开工作的开展打下了良好的基础。

（二）领导重视，政务服务窗口建设不断加强

1. 厅领导重视窗口建设。今年厅领导四次到服务窗口检查我厅窗口服务人员的工作情况，勉励工作人员努力做好政务服务工作，协调解决工作上遇到的困难和问题，改进窗口服务。窗口每周将项目受理、办结情况汇总逐级报告审批办和厅领导，厅领导每月听取一次服务窗口行政审批运行情况汇报，全面掌握政务服务窗口的工作情况。3月份以来，窗口反映相关业务处室受理的事项到期预警件逐渐增多，影响到我厅的行政效率和审批提速，厅领导及时组织召开有关人员工作会议，查找和分析存在问题，提出整改措施，进一步规范相关工作，使问题得到了较好的解决。

2. 加强窗口人员的学习培训。一是进行爱岗敬业教育，做到热爱本职，努力工作，清正廉洁，文明礼貌，服务周到，让办事业主满意。二是组织行政审批业务学习。今年我厅举办了2期行政审批工作人员和窗口工作人员进行业务学习培训班，理解和掌握国家、自治区有关项目建设的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及要求，较好地提高行政审批人员和服务窗口人员的政策水平和业务能力。

3. 加强服务窗口人员管理。我厅严格按自治区人民政府规定的要求配备窗口A、B岗各三名工作人员，严格请假制度，不迟到、不早退，不空岗、不缺岗。严格执行“首问负责制、限时办结制、责任追究制”三项制度。建立健全了“处室为窗口服务，窗口为群众服务”的工作机制。

（三）优化流程，不断提高行政审批效能

我厅积极创新审批工作机制，优化审批流程，不断提高审批工作效能。

1. 分类审查，努力提高行政效率。根据我厅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分类管理规定等文件，对项目环评实行分类审查。对涉及民生工程、基础设施、生态环境建设和灾后重建等符合扩大内需要求的项目，以及满足环境准入条件、能够带动行业技术进步、促进结构和布局调整的重点项目，简化环评审批程序，开辟“绿色通道”，采取专人跟踪服务等方式，加快推进项目建设环评审批。今年1-10月份，我厅服务窗口共受理各事项600件，完成审批办结582件，办结率为97%。没有超时办件，没有投诉件。

2. 分类指导，主动做好重大项目建设服务工作。根据自治区2011年统筹推进的重大项目目录，我厅落实专人负责，按环评审批权限、项目性质、完成目标进行梳理，将梳理结果下达给各市环保局。2月底及3月初我厅组织到各市调研时，进一步就重大项目进行对接，较好地掌握了各市项目前期工作开展情况。主动协助业主和环评单位做好环评报告书的编制，如钦州30万吨级原油码头及12号、13号10万吨级原油码头工程项目，中石化广西（北海）LNG项目等。协助业主和环评单位做好环评报告书技术审查，如南宁吴圩国际机场新航站区及配套设施建设工程、广西金川有色金属有限公司年产60万吨铜冶炼及配套设施项目、中石化湛江港至北海铁山港原油管道项目、中石油中缅天然气管道项目、广西南国铜业有限责任公司铜冶炼工程（年冶炼15万吨电铜）等。截止2011年9月30日，2011年163项自治区层面统筹推进新开工重大项目中，已完成环评审批的项目共102项，对应的总投资为2126.6亿元。2011年119项

自治区层面统筹推进前期工作重大项目中，已完成环评审批的项目共 37 项，对应的投资为 252.9 亿元。

3. 积极主动，认真做好重大项目联合审批工作。今年 1-10 月份，我厅共参加自治区开展的 9 次集中受理审批活动，认真听取各级政府、部门、以及企业代表所反映的问题与困难，对项目环评审批过程中涉及的一些环境敏感问题等进行了耐心、详细的解释和沟通，并现场解决有关问题。

（四）认真贯彻公开条例和有关规定，积极做好“两公开”工作

我厅认真贯彻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上级有关文件精神，积极采取多种途径，认真做好政务公开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明显的实效。

1. 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1）利用政府门户网站主动公开政府信息。今年截止 10 月 25 日，在厅网站主动公开各种政府环境信息 3556 条。各类文件类信息 367 份，公众参与公示和行政许可受理、办结公示 450 条，工作动态类信息 2739 条。

（2）主动向自治区政务服务中心、档案馆、图书馆等信息查阅场所提供政府信息。我厅在印发需要主动公开的公文时，要求同步向自治区政务服务中心和档案馆、图书馆寄送一份该公文的规范性纸质原件，以便供公众查阅。今年来共寄送各种文件 92 份。

（3）利用新闻媒体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据统计，截至 9 月 30 日，我厅在《中国环境报》发表稿件 45 篇，在区内主流媒体刊播环保新闻共 1300 条（篇），其中广西电视台 44 条、广西电台 233 条、广西日报 160 条、广西新闻网 863 条。6 月 3 日，我厅在南宁召开了一次新闻发布会，通报 2010 年全区环境质量和 1-5 月份我区环保工作进展情况。3 月 29 日上午，自治区环保厅向驻桂主要新闻媒体通报，由于受日本核事故释放出的放

射性微量元素的影响，南宁市空气中测出极微量人工放射性核素碘-131，不会对人体造成影响，无需采取保护措施，请广大群众放心。

2. 依申请公开信息情况。1-10月份，我厅共收到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7件。3件按要求全部予以公开，1件部分公开，2件不予公开，1件信息不存在。无因政务不公开而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

3. 推行行政权力公开透明运行的情况。我厅严格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暂行办法》等规定，对环境可能造成重大影响、应当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建设项目，要求建设单位或者其委托的环境影响评价机构应当采取调查公众意见、咨询专家意见、座谈会、论证会、听证会等形式，公开征求公众意见，通过中介机构进行技术评估后，由所在地环保局出具审查意见，方可正式提交行政审批申请的程序。对未按要求进行两次公示的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不予受理，对受理后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实行依法公示10日、验收项目公示7日无意见后才予以审批。对环境敏感、群众反映较大的项目，认真进行调查研究，充分听取公众意见。我厅还通过门户网站等媒体，公开环评审批、验收和环评资质管理的依据、条件、程序、期限等信息，公开受理、审查、审批的运行过程和结果，使公众随时可以查询有关审批事项的进展情况，方便社会监督，较好地增加了行政审批工作的透明度。此外，我厅还在门户网站开通了公众互动栏目，主要包括：领导信箱、投诉举报、在线咨询、网上调查、民意征集、在线访谈、民主评议政风行风等栏目，方便公众反映和投诉。

4. 对干部职工关心问题开展内部公开的情况。我厅对干部职工关心的项目招标、物资采购和人事调整等问题，都较好地进行了公开。办公用品严格实行政府集中采购，大宗设备采购和建设项目承建实行公开招投标，防止“暗箱操作”，确保实施有效的廉政监督。在人员录用、干部任用等问题采取面向社会公开招考或内部竞争上岗方式，竞选、公示、任免全过程实行“阳

光作业”。今年6月份，我厅机关公开选拔了2名副处级领导干部，9月份对一批处室领导和直属单位的领导进行了轮岗，10月份提拔4名处长，全厅上下表示满意。

二、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自治区层面统筹推进的部分重大项目环评审批进度还不够快，其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业主对项目的前期工作准备不充分，不主动委托环评单位开展工作，与环评单位配合也不够，所需材料不能及时提供，致使环评周期长，影响环评审批效率。

（二）有的处室、直属单位和人员对政务公开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重要性认识不足，还没有引起足够的重视，致使信息公开更新不够及时、公开的内容还不够全面，与公众的要求还有一定的差距。

（三）在把握保守秘密与政府信息公开的尺度上有较大的难度，一定程度上影响了敏感信息的公开。

三、下一步工作计划

（一）继续加大政务公开和政府信息工作的宣传教育力度，进一步提高相关人员做好政务服务、政务公开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能力和自觉性。

（二）全面贯彻《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加大主动公开力度，坚持把主动公开作为政府信息公开的主渠道，扩大主动公开信息量；拓宽社情民意表达渠道，积极做好热点环保问题的跟踪、回应工作，提高群众满意度。妥善处理依申请公开，认真做好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的受理、答复工作。

（三）大力推进决策公开和办事公开。主要突出以下重点内容的公开：一是公开办理事项，突出公开行政执法、行政审批和行政事业性收费等；二是公开办事依据，公布办理事项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文件；三是公开办事程序，向社会和群众公示公开办理事项的全过程；四是公开办事结果，公布涉及面较广的常规事项的办结情况，接受群众监督；五是公开办事纪律，对办理公开事项的责任单位、责任人的纪律要求和违规行为追究制度予以公布，接受社会监督，不断提升公共服务水平。

（四）继续作好重大项目服务工作。提前介入，主动与有关部门对接，协调解决项目环评审批中存在的问题；认真履职，做好重大项目对接和联合审批工作；主动与环境保护部汇报，推进重大项目环评文件报批工作。

（五）加强政务服务窗口建设。加强服务意识的教育和业务培训，不断增强服务意识和提高业务能力，切实提升政务服务水平。

主题词：政务服务 政务公开 政府信息公开 总结 函

广西壮族自治区环境保护厅办公室 2011 年 10 月 28 日印发

(共印 3 份)